

評估政策

目的

1. 為促進學生學習的效能，本校通過多元化的評估方式，如觀察學生的平日表現、學生自評、學生互評、家長評核、專題研習、課堂實作、學生進展性及總結性評估等，收集學生在知識、能力、價值觀和態度各方面的表現，讓學生改善學習；讓教師和學校檢視各修訂教學設計和策略，以提升學與教的效能；並協助家長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。
2. 通過評估，讓學校不同持分者了解學生的學習情況：
 - 2.1 讓學生：
 - 了解學習目標，以及個人的學習進展情況。
 - 了解個人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。
 - 找出個人的學習需要和改善學習的方法，並逐步做到自主學習。
 - 2.2 讓教師和學校：
 - 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。
 - 向學生提供有效益的回饋和具體建議，讓他們知道如何改善學習。
 - 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、對學生的期望、課程設計及內容、教學策略及活動等，使更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，從而促進學生學習，提高學與教的成效。
 - 審視課程成效和提升教學質素。
 - 2.3 讓家長：
 - 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以協助子女改善學習，對子女予以合理的期望。

基本方針

1. 校內評估的推行是配合校本整體課程發展，課程發展主任及各科主任設定在不同的學習階段下，學生應有的表現，並按其設計適切的評估方式，按時推行。
2. 各科組按本科課程需要，設計各科評估政策。評估政策平衡兼顧進展性評估及總結性評估。
 - 2.1 進展性評估：
 - 是為評價教育質素或了解學生所達到的水平，也讓學生認識自己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，並幫助他們不斷改進，亦讓教師檢視和完善教學目標、教學計畫及教學策略。
 - 為了改善整個學期或學年的日常課堂學習，各科組可不時用進展性評估來收集學生學習的顯證，以幫助學生學得更好。
 - 採用提問、課業、觀察等評估方式，可達到學生、教師及家長對評估不同的要求。
 - 課堂課業、家課、作業、默書、語文運用評估、默書、小測、專題研習、閱讀

報告、口頭匯報等，均屬進展性評估。

- 教師觀察學生的表現和課堂活動的投入度，或收集學生的課業和習作，只要是用於查看學生的學習進度，也是進展性方法。
- 進展性評估可以分數、等第、文字回饋或其他指引標示學生已達到的要求；又以口頭回饋給予學生改善的指引。

2.2總結性評估：教師以總結性評估了解學生某一時段的學習成果。評估多在教學單元、學期或學年完結時，以紙筆形式的測驗和考試進行。評估結果可以用表現剖象、等第或分數，報告學生的表現，學校也會按學生在期考的表現編班。

運作程序

1. 課程發展主任及各科科主任於學期初，配合學校關注事項，共同商議學校的評估政策，並於課程發展會議與全體教師商討。
2. 課程發展主任及各科科主任於各科組會議，與各科任教師共同商討全年評估實施的策略。
3. 課程發展主任、各科科主任及科任教師於各科組會議及共同備課會議，與各科任教師共同商討如何將進展性評估、學習與教學結合。
4. 校長、課程發展主任、各科科主任透過觀課、閱簿、教師學生問卷調查等數據，分析學生在各科目的表現及檢視進展性評估的成效。
5. 總結性評估：各科總結性評估數量、項評估目、擬題及閱卷程序、評分標準、評卷程序、試題分析、試題處理見學校程序手冊：測驗及考試政策。
6. 教師回饋：教師按各科組既定的評估方式及給分原則，給予學生合適的回饋，以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強項和弱項。給予回饋的方式可多樣化，包括：可以口頭或書面形式進行
8. 各科組將進展性及總結性評估資料回饋教師，改善校本課程規畫，提升教學成效。